

证券代码：836443

证券简称：金盾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3日以电话与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钱月仁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表决、会议决议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会计准则》等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定编制了《2021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切实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主要内容包括：声明与提示、公司概况；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重要事项；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融资及分配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行业信息、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财务报告及附注等九个部分。根据报告详细分析了公司主要业绩指标完成状况及公司规范治理状况，具体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股转系统披露的编号为 2022-002《关于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 2022-003《关于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1 度实现净利润 1,134,891.59 元，因未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转增不送股，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公司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浙江五星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发生 500 万元以内的材料采购、500 万元以内的产品销售。具体的产品数量、单价、金额、规格型号、付款方式等合同必备条款以书面有效协议或合同约定为准。该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按市场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情形。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股转系统披露的编号为 2022-006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方董事程秉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2022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期限、利率等事宜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并由实际控制人钱月仁提供授信担保事宜。银行授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关联方董事钱月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我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尽职、能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2 度审计机构及为公司年度报表审查、验证并出具书面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杭州华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业务拓展能力，提高赢利水平，公司拟成立杭州华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占 100% 的股权。法定代表人：钱振飞 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器设备的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服务、数据处理和储存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安全服务；电力工程的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输变电工程、机电设备配套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盾科技”或“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534,199.69 元，公司实收股本 37,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现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上

午召开 2021 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规范治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投资者保护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信息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